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人”或“保荐机构”）作为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炬光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1月23日发布《关于同意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640号），同意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490,000股，发行价格为78.6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76,973.81万元，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10,852.17万元后，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66,121.64万元。另减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856.89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63,264.7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12月21日出具《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1244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人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12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炬光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为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炬光科技医疗健康产业基地项目”，截至2023年11月30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炬光科技医疗健康产业基地项目	500,000,000.00	100,000,000.00	37,326,084.07	37.33%

备注：以上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数据均未经审计。

### 三、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情况及原因

#### （一）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基于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情况下，拟对下列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1	炬光科技医疗健康产业基地项目	2023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 （二）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原计划于2023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虽然公司募投项目已在前期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由于不良地质条件及开工前恶劣天气影响，项目设计、地质勘察、桩基施工、施工前准备工作等都较原计划造成滞后，导致募投项目的整体实施进度有所延缓。同时，由于全球经济放缓，消费端整体需求疲软，部分客户项目由于激光医疗设备临床试验时间、医疗认证的获取进度存在一定程度延后，叠加客户端商业决策不确定等因素，项目整体进度比预期延后。为确保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和效益，经过公司审慎分析综合评价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2024年12月。

### 四、本次拟延期的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超过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50%的，科创公司应当重新对该募投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公司对“炬光科技医疗健康产业基地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该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

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项目继续实施仍然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具体论证如下：

####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激光医疗健康是基于生物组织光热理论的一门新兴学科，基于生物组织对不同波长激光吸收效率不同的特性，被逐步应用于普外、皮肤、耳鼻喉、口腔、妇科、心血管、神经外科及肿瘤等不同领域。由于具有靶向吸收、效率更高、副作用小等独特优势，激光医疗逐渐成为各应用领域主流技术发展趋势。半导体激光由于具有涵盖波长更广的特性，使其在嫩肤、溶脂、净肤、荧光造影等多个领域得以逐步应用，并快速发展。

激光医疗健康产品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同时下游客户又有医疗认证的行业壁垒，一个新产品从立项研发到成功量产通常会有长达三年甚至更久的前期投入，因此通过持续研发和大规模量产建立和巩固市场先发优势至关重要。公司经过十余年的研发和市场拓展，在专业医疗健康领域建立起了一定的高壁垒技术护城河，需要通过持续投入研发和扩大生产规模来保持市场竞争力。同时，在消费者医疗健康领域，由于其市场规模巨大，卓越制造能力更是产品取得市场成功的关键环节之一。本项目建设投产后，在生产规模、技术工艺和制造设备等方面都将取得显著提升，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和性能，同时降低生产成本，使公司市场占有率及竞争力得到巩固和增强，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 （二）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 1、公司在医疗健康领域具有较高的行业地位及品牌影响力

公司经过多年持续投入，在专业医疗健康领域，炬光科技在激光净肤、激光无创溶脂、专业医疗等应用已形成一定的市场优势，客户覆盖以色列、意大利、韩国、中国等重点市场，公司在专业医疗健康领域多年来与以色列飞顿、美国史赛克等多家全球知名医疗设备商保持战略合作，不仅提供专业医疗健康激光元器件，更进一步将业务延伸到专业净肤模组等解决方案；在消费者医疗健康领域，公司正在积极与国内外多家知名医疗美容设备厂商建立业务合作，提供有创新性的家用激光模组解决方案。

公司坚持“产生光子”+“调控光子”+“光子技术应用解决方案”的产品业务战略布局，正在基于激光行业上游核心元器件的技术壁垒，积极拓展中游光子应用解决方案，重点布局汽车应用、泛半导体制程、医疗健康三大应用方向，在做强

上游核心元器件基础上实现技术在行业中游的商业化拓展。

## 2、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为本项目实施奠定技术基础

公司现已自主研发形成共晶键合技术、热管理技术、热应力控制技术、界面材料与表面工程、测试分析诊断技术、线光斑整形技术、光束转换技术、光场匀化技术（光刻机用）和晶圆级同步结构化激光光学制造技术九大类核心技术。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共拥有已授权专利437项，其中美国、欧洲、日本、韩国等境外发明专利116项，境内发明专利131项，实用新型专利157项和外观设计专利33项，此外还拥有7项软件著作权。这些技术和专利可以为公司医疗健康项目的实施提供强大的技术支撑。

## 3、业内顶尖的人才团队为本项目顺利实施奠定智力基础

公司在中国西安、东莞和德国多特蒙德、北美和欧洲其他地方配置核心技术团队，具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曾获得国家发改委“高功率半导体激光器与应用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国家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科技创新创业人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国家科技部、国务院国资委“全国创新争先奖”，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局“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等荣誉。此外，公司和世界范围内多家知名研究机构及高校建立了合作关系，并在合作过程中吸纳了许多优秀的人才。

## 4、良好的地理优势

韶关市具有优越的地理优势，是粤港澳辐射内陆腹地的“黄金通道”。近年来，韶关市正在加快提高新型工业化水平，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重点打造战略性支柱产业，培育发展电子信息制造、生物医药、大数据及软件信息服务业三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实现产业结构由中低端向中高端迈进。良好的产业政策、人才引进政策及具有吸引力的土地政策也将加速项目的落地实施。

## 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是公司根据相关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实际建设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变化，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等的变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

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与股东的长远利益。

##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监事会对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基于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决策和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部分募投项目的延期是公司基于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所决定，仅涉及部分募投项目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铁

张铁

黄亚颖

黄亚颖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8日